

山东省临沂市商务局

临沂市商务局 关于选拔企业参与“健康生活欢乐购” 活动的通知

各县区、开发区商务主管部门：

为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发展各项决策部署，恢复和提振消费市场信心，激发市场活力，促进消费回补和潜力释放，我市决定按照“政府引导、金融助力、企业让利”的原则，聚焦受疫情冲击比较大的餐饮、零售行业，开展“健康生活欢乐购”消费券惠民活动。现将选拔企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选拔条件

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由各县区、开发区商务主管部门推荐临沂市内的餐饮、零售企业(购物中心，百货店，大卖场，连锁超市，便利店)参与“健康生活欢乐购”活动，推荐名单由市商务局公示后确定。

1、纳税（注册）地、交易发生地在临沂的餐饮、零售实体企业，经营手续齐全，依法纳税，具备店内消费条件、店容店貌整洁，符合政府补贴指定的行业属性，无不良信用、风险交易等负面记录；

2、诚信经营，保证商品质量没有变相加价、虚假宣传等欺

诈行为；企业及企业员工不得以任何形式自行或者协助他人套取活动资源、参与作弊、开展虚假交易等，一旦发现有套现、作弊、虚假交易、洗钱等情况的，相关部门将按规定严肃处理，并向违法违规企业索回相应损失；

3、遵守本次活动各项规则，能够结合自身实际在政府消费券补贴之外，给予消费者一定程度的优惠让利。活动期间，企业需在店内铺设海报、易拉宝等宣传物料，并利用企业公众号、微信、微博等积极传播宣传活动，引导消费者参与活动；

4、企业能够积极响应疫情防控工作部署要求，各项疫情防控工作措施到位。

二、有关要求

1、各县区、开发区商务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指定专人靠上负责，切实选准参与企业，提振经营者和消费者信心。

2、各县区、开发区商务主管部门对申请单位和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经营状况等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向市商务局报送推荐申请企业名单。

3、活动期间，定点单位如发生食品安全、消防事故、疫情防控不到位或有关部门监测到经营出现异常的，市商务局及时将其调整出定点名单，同时按银联规定追缴补贴金额。

4、定点经营单位要制定切实可行的促销方案，进一步扩大消费效果、让利于民，严禁套现、擅自提价等问题的发生。

5、各县区、开发区商务主管部门务于5月21日（周四）前，分别将推荐汇总表（盖公章）扫描版和电子版发送至市商务局（商贸与流通业发展科），邮箱：swjltk@ly.shandong.cn。

附件：县区（开发区）推荐汇总表



附件：

XX 县区（开发区）推荐汇总表

序号	单位名称	行业类别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2					
3					